

中共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

桐君阁党发〔2015〕14号

签发人：黎涛



中共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开展2015年“七一”系列 庆祝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党组织：

在建党94周年之际，为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激励全司党员干部带领广大干部员工参与创先争优活动和投身企业经营发展，坚守岗位、勇于创新，经公司党委研究，决定在2015年“七一”期间开展庆“七一”系列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安排

（一）开展2015年“十佳优秀共产党员”的评选、表彰活动：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从2015年起股份公司党委将在“七一”期间评选表彰“十佳优秀共产党员”。

1、优秀党员评选条件：

（1）思想素质高，与党保持高度一致，并时刻保持先进性。积极参加支部活动，模范履行党员义务，廉洁自律，勤奋

学习。

(2) 业务能力突出，岗位技能娴熟。

(3) 工作业绩显著：认真践行“踏实、肯干、好学、服从”的太极员工准则，带头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做好员工的表率，为企业发展做出贡献。尤其在公司创先争优活动、“大战红五月”活动中真抓实干，长期坚守在车间生产一线，药房、医院等销售一线，终端市场开发一线、采购一线、配送一线、减租降租等谈判一线，勇于创新、乐于奉献、表现突出、取得显著业绩的优秀共产党员。

(4) 坚持原则、敢于同歪风邪气、违法违纪行为作斗争。

2、评选要求：

(1) 各单位按不超过党员人数 2% 的比例推荐七一“十佳优秀共产党员”。

(2) 各单位党组织务必高度重视，经民主推选、讨论确定推荐人选。填报《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七一“十佳优秀共产党员”推荐表》(附件 1)。

(3) 推荐党员主要事迹材料精炼简洁，浓缩概括先进事迹 3-5 条，指标突出、具可比性，业绩亮点突出、具典型性，字数控制在 300 字以内。

(4) 各党组织务必于 2015 年 6 月 22 日上午 12:00 前报股份公司办公室，传真：023-89885201，邮箱：tjgdangban@126.com，联系人：邹年，电话：89885297。逾期、不按要求尤其是超比例推荐，取消评选条件。

(二) 召开七一表彰大会，营造党内创先争优氛围。公司党委将对“十佳优秀共产党员”进行集中表彰。

表彰会时间：2015 年 6 月 26 日下午。

表彰会地点：中药二厂会议室。

表彰会参加人员：

1、公司党委委员、领导班子(14 人)：袁永红、黎涛、钟浩、何云川、田平、刘超、胡黎明、陆晔、陈沪蓉、张渝生、

曾宪策、钟小兰、蒋茜、周琴。

2、各基层党组织负责人及各单位负责人（25人）：

罗章敏、赵显芬、曾理、王子倩、杨松、李蕾、陈波、杨黎、周佳丽、周伟、王可、周强、陈向阳、李雅莘、李森、彭玮、叶蕃、杨智勇、戴真渝、张晖、李坚、刘晓清、吴疆、谢静、宋梅香。

3、受表彰的“十佳优秀共产党员”（10人）。

4、股份本部机关党员（党委委员、班子成员除外47人）、中药二厂党员（35人）。

（三）集中上党课。为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公司党委拟邀请相关部门领导围绕如何履行支部书记职责、如何贯彻落实“两个责任”等内容对各基层党组织负责人、机关全体党员干部集中上一次党课。

（四）党员联谊活动：开展入党誓词重温活动、拔河比赛、划船比赛、趣味运动等。

（六）组织开展党员慰问及职工家访活动，增进党组织凝聚力。“七一”期间，党委班子成员和各级党组织要带领工会、团委工作人员，积极开展走访慰问困难党员、困难职工、有特殊诉求的职工、工作上遇困难的职工等，尽力帮助他们解决工作中的实际困难，积极为职工群众办实事、办好事。

（七）集中开展党员“下基层”志愿主题服务活动。为进一步推进党委工作与企业中心工作相结合，要求各基层党组织组织党员在6月份内集中下基层开展围绕经营中心工作的志愿主题服务活动1次，活动时间不少于半天、不低于2个半小时。

要求共产党员到车间、药房、仓库、采购一线、谈判一线等，当车间工人、药店店员、仓库保管员、采购员、资产管理员工等，帮助一线发现、解决问题。

股份公司由支部安排党员“下基层”，重点开展集团骨干产品的销售、货源情况的调研及基层存在的问题的收集、反馈

等，于 2015 年 6 月 22 日上午下班前反馈到支部，支部汇总报股份公司办公室。

三、活动要求：

1、请各党基层组织民主推荐、认真评选，切实评选出各个岗位上事迹突出、具党员先进性、发挥模范示范作用的“十佳优秀共产党员”，以榜样的力量引领广大干部员工。

2、党员志愿者主题服务活动地点不指定，不限定。由各基层党组织党员自行联系。活动结束后，要求各基层党组织汇总问题、意见、建议，转相关部门落实解决。各基层党组织党员填写下基层活动情况统计表（见附件 2）。

3、请各基层党组织及时召开支委会或党员大会，在听取党员意见建议的基础上，结合各单位中心工作和实际情况，开展各具特色的庆祝活动，讨论制定庆“七一”系列活动方案，安排组织好各项活动的实施，确保活动顺利进行。

4、认真开展，及时总结。各基层党组织要根据要求组织开展好庆“七一”系列庆祝活动，活动结束后，各党组织要形成开展活动的情况报告，于 7 月 10 日前报至股份公司办公室。

中共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

2015 年 6 月 10 日

抄送：集团公司党办

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 年 6 月 10 日印发

拟稿：肖进

核稿：肖进
